

朝陽科技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07年度「學生鷹架式學習社群」實施計畫書

一、目的：

為提升本校學生自主學習風氣，能主動、積極參與國內外競賽、報考專業證照及專研跨領域知識，鼓勵學生自組「學生鷹架式學習社群」，期望透過同儕間的討論、互相激勵與提攜，共同完成目標，達成學習成效。

二、主辦單位：朝陽科技大學教務處課務組。

三、申請日期、方式與實施時間：

(一) 申請日期：即日起至107年5月18日（星期五）前截止。

(二) 申請方式：逕行至教務處課務組網站 (<https://goo.gl/WHjwEN>) 下載申請書（附件1）表格填妥，經指導老師及系主任核章後紙本送至課務組，申請書word檔務必寄至 smileyoung@cyut.edu.tw，信件主旨及電子檔名稱請註明「學生鷹架式學習社群申請書-○○○社群」，以利建檔審核。

(三) 社群執行期程：審核通過後實施至民國107年10月26日(星期五)止。

四、學生學習社群數及申請資格說明：

(一) 學生學習社群數：以各學院大學部學生人數比例核配申請社群數，各院社群數將視申請狀況，進行適度調整。社群分配如下：共24群。

(1) 非跨系：16 群。

(a) 管理學院：6 群

(b) 理工學院：2 群

(c) 設計學院：2 群

(d) 人文暨社會學院：4 群

(e) 資訊學院：2 群

(2) 跨系：8 群，由成員來自 2 系（含）以上組成，且參與人數以平均分配於各系為原則。

(二) 申請資格：

1. 以本校大學部學生為原則，每群成員為3至10人，社群成員可跨系，每位學生擔任社群負責人至多1群，參與(含擔任社群負責人) 社群至多2群。

2. 校內教師以最多擔任3個社群之指導教師為原則。

3. 社群屬性若為舊延續案者，該社群舊案平時管考成績之紀錄列入審核標準。

4. 申請之社群須未獲得高教深耕計畫其他經費獎補助者，且執行內容不可與畢業專題課程內容相同。

五、補助經費說明：

凡計畫審核通過之社群，非跨系之社群將補助社群運作之總經費8,750元為原則、跨系之社群將補助社群運作之總經費10,620元為原則其補助經費需全數核銷完畢，使用進度應依計畫辦法辦理核銷；各項經費使用詳細說明如下：

(一) 非跨系之社群補助經費額度與說明：

項目	金額	說明
工讀費	2,520元	社群負責人工讀費，協助處理經費核銷、協調與工作分配等運作相關業務。共18小時，每小時140元。
講座鐘點費	4,000元	社群可邀請校內或校外指導教師，進行講座或指導。 (校內800元/時，校外1,600元/時)
印刷費	1,000元	影印文獻、參考資料及製作成果冊輸出、裝訂等。
膳費	900元	辦理學生活動餐點。
雜支	330元	購買文具消耗品、光碟片、資料夾及郵資等。
合計	8,750元	
獎勵金	最高3,300元	<u>於期末發表會榮獲遴選為優秀社群者，將頒發獎勵金，最高可獲得3,300元為原則。</u>

(二) 跨系之社群補助經費額度與說明：

項目	金額	說明
工讀費	3,220元	<u>社群負責人工讀費，協助處理經費核銷、協調與工作分配等運作相關業務。共23小時，每小時140元。</u>
講座鐘點費	4,800元	社群可邀請校內或校外指導教師，進行講座或指導。 (校內800元/時，校外1,600元/時)
印刷費	1,200元	影印文獻、參考資料及製作成果冊輸出、裝訂等。
膳費	1,000元	辦理學生活動餐點。
雜支	400元	購買文具消耗品、光碟片、資料夾及郵資等。
合計	10,620元	
獎勵金	最高3,300元	<u>於期末發表會榮獲遴選為優秀社群者，將頒發獎勵金，最高可獲得3,300元為原則。</u>

六、 審核方式及標準：

(一) 審核方式：本案係採隨到隨審制。

(二) 審核標準如下：

1. 成立目的是否與本補助計畫目的相同。
2. 活動規劃內容是否明確。
3. 預定進行方式是否可行。
4. 成效是否能具體呈現。
5. 舊延續案之舊案平時管考成績（非屬舊延續案者無此項）。

七、 管考機制及輔導說明：

為確實掌握各社群運作情形、強化學生學習社群之成效，透過中心定期管考機制，逐項進行考評，對於尚未達到管考標準之社群，除由課務組得適時給予諮詢、輔導與協助外，如有必要，則將適時通知該社群之指導教師，予以協助，以期能使社群的推動達成預期之成效。管考項目與管考成績如下（詳附件2）：

(一) 社群管考項目：

管考項目	內容	分數配置
社群活動歷程	<u>學生社群活動每月至少1次以上（含會議）</u> ，於活動結束後繳交活動記錄表或會議紀錄表（含活動或會議照片）至本校 tronclass 數位學習系統(1日～15日舉辦之活動於當月16日前上傳；於16日～30日舉辦之活動於當月30日上傳)。	9分
社群網站使用	除繳交社群會議記錄及活動記錄外， <u>社群於運作期間內每15天至少1次以上更新網站資源</u> ，如：照片、文件及公告等。	9分
社群文件繳交	配合期末成果展示會及發表會需 <u>繳交簡報、海報、成果報告書及實體成果展示等相關文件</u> ，繳交日期另行通知。	3分
社群經費核銷	各社群 <u>補助經費需全數核銷完畢</u> ，使用進度依課務組之規定完成核銷進度。	9分
小計	平時管考成績列入期末第一階段評選計算。	30分

八、 期末成果發表活動獎勵措施：

分為兩階段進行：

(一) 第一階段成果展示會：

1. 平時管考成績（30分）：由課務組之定期管考，進行評核。
2. 成果展示成績（70分）：所有社群均須參與實體成果展示，呈現其計畫特色及具體成果，展現出學生學習社群之執行成效，展示當日將聘請評審委員針對社群展示成果進行評分。評分項目與分數配置如下：

管考項目	內容	分數配置
成果報告書完整性	1. 報告內容完整 2. 資料呈現適切	30分
展示佈置呈現	1. 海報呈現內容豐富 2. 實體成果展示完整 3. 作品陳列方式美觀、具特色	25分
社群原創理念	1. 社群內容具獨特性 2. 社群展現自我特色	15分
小計		70分

3. 成果展示會總成績於各類別前50%之社群，將晉級至成果發表會中進行口頭簡報。

(二) 第二階段成果發表會：

1. 第一階段晉級之社群進行口頭簡報，當日將聘請評審委員針對社群發表成果進行評分。評分項目與分數配置如下：

評分項目	內容	分數配置
社群目標與成效	1. 社群目標訂定明確 2. 社群執行成效符合預期目標	30分
自主學習展現	1. 社群成員展現自發性學習態度 2. 社群活動中展現出自主學習	30分
團隊分工合作	1. 社群成員工作分配合宜 2. 社群活動中展現出互助合作且積極參與	20分
簡報表達能力	1. 簡報內容豐富、適切 2. 語意清楚、表達方式流暢	20分
共計		100分

2. 遴選優勝名次及獎勵金如下：依成果發表會評審評分結果，擇優選出若干名，獲選傑出社群，予以適當獎勵金鼓勵(額度視年度計畫經費而定)。
 - (1) 優秀社群遴選名次依成果發表之成績總分決定。
 - (2) 總分相同之隊伍，將由評審協議該隊伍之名次。
 - (3) 特優：各類群選出 1 名，獎勵金新台幣 3,300 元為原則。
 - (4) 優等：各類群選出 1 名，獎勵金新台幣 2,800 元為原則。
 - (5) 佳作：各類群選出 1 名，獎勵金新台幣 2,400 元為原則。

九、獲得補助之社群注意事項：

- (一) 必須推派兩位代表出席運作說明會，會中將說明本學期運作、經費核銷及期末成果發表會籌備事宜，若無故缺席則取消資格該社群運作資格。
- (二) 需參加成果發表活動：各社群成員需參加由課務組主辦之成果發表活動，社群需配合發表會製作成果簡報、海報及實體成果展示進行發表，當日將聘請評審委員對參與之社群進行評分。
- (三) 若有下列情形發生，經勸導後仍未改善者，課務組有權取消社群運作資格並要求該社群全數退還補助金，並將社群負責人、代理人及成員列入不得再次申請名單內。
 1. 經平時管考若發現執行內容與申請書計畫不同者或未定期於每月舉辦1次的活動(含會議)者。
 2. 執行內容與畢業專題課程內容相同之社群。
 3. 未於規定時程內完成核銷金額、繳交簡報、海報、成果報告書，及出席實體成果展示及發表會。
- (四) 自民國103年8月1日起，執行工讀事項之學生須先行投保勞保，其保費需由雇主及被投保人(個人)進行分攤，且每日工讀時間不可超過8小時，本次投保勞保相關作業程序將另行通知，請社群負責人務必配合依照規定辦理。

十、課務組保有活動細節變更權，請隨時注意tronclass網站公告或各社群負責人聯繫用之E-mail，如有任何變更將不另行通知。

十一、聯絡人：教務處課務組 04-23323000 #4027 (曾柏鴻)

